

幼兒園音樂教學法

維特魯金娜編 豐子愷譯

新音樂出版社

一九五四·上海

幼兒園音樂教學法

維特魯金娜編

豐子愷譯

高第 上音 教育 合併組編

新音樂出版社

一九五四·上海

幼兒圖音樂教學法

編著者 維特魯金娜

翻譯者 程子愷

裝幀者 錢君甸

*

有著作權

〔書號 203〕

一九五四年六月二十日初版第一次印刷

上簿印 1—8,000 冊

實價一萬三千五百圓

萬葉 上書 教育 合併組編

新音樂出版社

上海南昌路四三弄七六號

電話 八四九七九 八七五五四

電報掛號 三零零五零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零四四號

合作印刷廠製版

信誠印刷廠承印

北中興釘作承訂

*

本書原編者原書名及原出版處

Н. А. Ветлугина

Методика музыкального воспитания

в детском саду

Учпедгиз-Музгиз, 1953

內 容 提 要

本書為蘇聯學齡前師範學校教學參考書，內容包括作為共產主義教育手段的音樂的意義、任務、原則和內容，又詳述唱歌、音樂聽賞、音樂遊戲和舞蹈等的教學方法，並敘述幼兒園音樂課的形式及教養員的任務，可作為我國幼兒園教養員的參考書。

譯者附言

本書內所附樂譜，原本只二十四首，譯者爲讀者便利起見，另增十七首，故共爲四十一首。這十七首選自學齡前兒童唱歌集（Песни для дошкольников, Музгиз, 1948）。

序 言

幼兒園裏的音樂，是共產主義教育的手段之一種。

蘇聯共產黨第十九次代表大會決定了我國共產主義建設的偉大程序。大會對於正在成長中的一代的共產主義教育加以極大的注意。共產主義教育的最重要的手段之一，是蘇維埃的音樂文化。

這原則應該取作幼兒園音樂教育的基礎。音樂可以加深幼兒對於環境情況的觀念。靠音樂的幫助可以養成幼兒對於現實物象的正確態度。在音樂課業的過程中，實現着兒童的全面發展。

幼兒園音樂教育的制度，規定為教幼兒認識他們的感受力所能及的藝術的音樂作品，教幼兒唱歌和活動——音樂遊戲和舞蹈。所規定的技術的分量很有限，但是正確地規定着。

教養員教幼兒認識歌曲和器樂曲，教幼兒唱歌和活動，必須努力向他們展示音樂的內容，使他們的注意力集中於音樂的內容，啓發他們的感受力，培養他們的音樂趣味。在教學的過程中，必須培養幼兒的音樂才能、想像力、創作力和意志；發展幼兒的思想和語言。最後一項，在對斯大林關於語言學問題的著作中的學齡前教育任務的聯繫上，具有特別重大的意義。

要完成這一切工作，教師必須具有特殊的音樂教育修養。因這原故，幼兒園的音樂教育必須由音樂教育專家來擔任。

但這不能解決每天教育幼兒的教養員的音樂修養問題。教養員每天教幼兒課業，熟悉每一個幼兒和他的發展的特點。教養員可在幼

兒園的日常生活中施行歌曲和舞蹈教學。教養員擔負着音樂教育的重要任務。在學齡前師範學校裏的音樂教育是未來的教養員的專門教育修養之一，是他的共產主義教育手段之一。爲了保證多方面的音樂修養，在學齡前師範學校的課程中，列入音樂教育的各種學科：合唱、音樂知識、聲樂練習、音樂作品、節奏學、樂器演奏法，以及學齡前音樂教學法。這一切學科密切地互相關聯，同時又各具有特殊的使命。

教養員教幼兒唱歌，演唱歌曲給他們聽賞，同時又用歌曲來隨伴他們的活動。教養員又可在他的工作中利用唱片。

爲了適應這些課程，本書中規定下列的若干章：在開始兩章中，說明音樂教育的意義，確定音樂教育的任務、原則和內容。在這兩章中，所說的只是音樂教育的基本原則的概論。具體的方法則在以下的幾章中說明。第三章是音樂教育的基本部分，即關於唱歌的。這一章中說明着唱歌教學的內容及教學的方法。在第四、第五章中討論的是基本內容的問題，及音樂聽賞和活動的方法問題。第六章說明音樂課的形式。第七章說明教養員在課外實行的音樂教育的內容、形式和方法。第八章說明幼兒園中節日演奏用的音樂的地位及意義。第九章說明幼兒園音樂教育中教養員的責任及音樂指導者的任務。

每章後面，附有關於本章的學習的問題。有幾章（第三、四、五、六、七、八章）附有課內用的及課外用的習題。這些習題的用意，是要使讀者自動地解決教學法的問題。

本書中所舉的教學參考用的音樂圖譜，只是作爲範例的。在新版的幼兒園教養員指導出版後，可採用基本目錄。

參加本書的討論和批評的，有藝術教育學院的音樂教育家的積極分子、列寧格勒學齡前教育研究室的音樂指導者的積極分子、莫斯科學齡前師範學校和列寧格勒學齡前師範學校的教師。

維特魯金娜所作的是：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第一節及第四節；第四章第一、二、三、四節；第六章第一、二、三、四、五、六節。還有和其他作者合作的是：第三章第二節；第五章；第七章；第九章。

參加本書著作的人如下：阿加查諾娃（第三章第二、五、六節）；捷爾仁斯卡雅（第四章第五節）；薩科爾普斯卡雅（第六章第七、八節；第五章）；瑪特維耶娃（第七章；第九章）；梅特洛夫（第三章第三節）；米海洛娃（第八章）；彼得羅娃（第七章；第九章）；魯德涅娃（第五章）；托芙比娜（第六章第七、八節；第五章）；弗林凱爾（第三章第五、六節）。

目次

序言	I
第一章 作為共產主義教育手段的音樂的意義	1
第一節 音樂教育的意義	1
第二節 作為審美教育的一部分的音樂教育	1
第三節 作為兒童全面發展的一部分的音樂教育	8
第二章 音樂教育的任務、原則和內容	11
第一節 音樂教育的任務	11
第二節 音樂教育的原則	11
第三節 音樂教育的內容	17
第三章 唱歌	22
第一節 唱歌的意義	22
第二節 幼兒園唱歌教學的內容	24
第三節 歌曲目錄	38
第四節 教養員的準備	43
第五節 唱歌教學的方法	51
第六節 唱歌教學的形式	80
第四章 音樂聽賞	84
第一節 音樂聽賞的意義和任務	84
第二節 音樂作品及對它的要求	88
第三節 三班課業的內容	96

	第四節 音樂聽賞的教學法	104
第五章	音樂遊戲和舞蹈	119
	第一節 基本任務	119
	第二節 活動的內容和方法	120
	第三節 基本內容	125
	第四節 一般的方法指示	143
	第五節 小班幼兒的教練法	144
	第六節 中班幼兒的教練法	154
	第七節 大班幼兒的教練法	159
	第八節 配合歌曲的活動	164
	第九節 民間遊戲和民間舞蹈	172
第六章	音樂課的形式	179
	第一節 基本形式	179
	第二節 音樂必修課	180
	第三節 小班的音樂必修課	182
	第四節 中班的音樂必修課	185
	第五節 大班的音樂必修課	188
	第六節 綜合幼兒園中的必修課	190
	第七節 個別幼兒教學和小組幼兒教學	194
	第八節 音樂教學的設計和記錄	198
第七章	幼兒園日常生活中的音樂	205
	第一節 創作遊戲中的音樂和歌曲	206
	第二節 音樂和其他教育工作部門的關聯	208
	第三節 娛樂和音樂	216
第八章	節日朝會和音樂	221

第九章	教養員的任務	236
第一節	對教養員的要求	236
第二節	幼兒園中有音樂指導者時教養員的任務	237
第三節	幼兒園中無音樂指導者時教養員的任務	243
附錄一	本書歌曲簡譜	253
附錄二	本書專名華俄對照表	270

第一章 作為共產主義教育手段 的音樂的意義

第一節 音樂教育的意義

共產主義教育的目的，在學校中和在幼兒園中是共通的，但達到目的的道路各不相同。學齡前兒童教育的具體內容，必須按照幼兒的身體的和心理的發展而制定。

藝術在幼兒的全面發展中具有重大的作用。音樂作品的藝術的形象，以及表現在這些作品中的感情和思想，可以幫助幼兒發展想像力，加深幼兒對現實的觀念，尤其有助於幼兒的感情教育。藝術的形象給幼兒的影響之大，有時遠在教訓之上。

我們用音樂來影響幼兒的感情，同時又培養並形成他們的意識、他們的道德觀念：我們利用音樂作品來培養他們對於蘇維埃祖國的愛、對於我們的領袖的愛、對於祖國大自然的愛。

音樂在幼兒的生活中灌注很多的歡樂和生氣。音樂課可以幫助組織幼兒，使他們聯成統一而和愛的集體。

音樂是幼兒的共產主義教育的重要手段之一，是幼兒的全面發展的道路之一。

第二節 作為審美教育的一部分的音樂教育

蘇維埃教育學規定幼兒的審美教育的任務，是培養他們對於正確地反映我們的現實的藝術作品的理解力。

審美教育的目的，也在於教幼兒會唱歌，會描畫，藉此保證幼兒的藝術才能的發展。

幼兒的審美的體驗，在教養員的指導下和藝術課業的過程中發展起來。除了音樂課之外不能發展音樂趣味，除了描畫之外不能養成圖畫才能。

在幼兒園中，審美教育具有重大的意義。建築物的外觀、幼兒園中一切美觀的設備和裝飾、教養員的容貌、幼兒的容貌、輝煌的節日、整個幼兒園的風格——這一切都有影響於審美教育。

但在審美教育中具有特別重大的意義的，是採用到幼兒園生活中去的各種形式的藝術教育。

音樂是反映現實的手段之一，它首先反映人生的體驗和心情。音樂作品傳達人的感情和思想。音樂反映現實時，應當特別真實而富有表情。音樂表現的手段（曲調、調式、節奏、速度、強弱）應當能明顯地表出音樂作品的內容。

幼兒音樂教育的內容，應具有下列四項：（一）培養對音樂的積極的情緒的感受力；（二）教練唱歌和活動；（三）培養對音樂內容和音樂表演的自覺態度；（四）培養音樂才能。

培養音樂的感受力

音樂的審美的感受力所異於一般感受力者，是我們一聽到音樂的音，同時便理解它的內面的表情。例如，我們聽音樂的時候，不僅感受到高低不同的許多音的結合，又體驗着關聯了音樂的內容而發生在我們心中的情緒和感情。

對於幼兒，應該注意培養音樂感受力的那些方面呢？

要使幼兒積極地感受音樂作品，先須集中他們的注意力。在這裏

教養員^①須負領導責任，他必須組織幼兒的注意力，指導他們聽賞所指定的作品，適當地調節他們的情緒。

教養員令幼兒聽賞音樂的時候，可先把音樂的內容作短簡的說明，使幼兒注意這音樂的性質。例如，要比較兩個對照的作品，教養員令大班的幼兒注意傾聽音樂，問他們：“你們知道我起初奏的是進行曲還是圓舞曲？”

音樂感受力發展中的主要方面是培養對於音樂的情緒作用。幼兒聽賞音樂作品，不應該態度冷淡。音樂所傳達的情感，應該在幼兒心中喚起相應的體驗。教養員的工作應該是使幼兒的情緒感受力活躍起來，漸漸地發展幼兒的體驗能力。

培養幼兒對音樂的情緒的共鳴，其方法有種種。教養員應該培養幼兒對音樂作品的直接表演的興味，指導他們注意音樂中所表出的感情。

有時教養員可利用輔助的材料（圖畫、藝術的玩具、詩、童話）。這些材料能够加深音樂在幼兒心中所喚起的體驗。

音樂感受力的性質，和音樂聽賞的先入經驗有密切的關係。巴甫洛夫強調已有的經驗對於感受力的意義。他說：“說到感受力，我們常常把自己過去的經驗附加進去，這是毫無可疑的。”^②要使幼兒能在自己的音樂感受中憑藉自己過去的經驗，必須系統地返復聽賞已經熟悉的作品。幼兒越是多聽熟悉的作品，他的音樂感受力越是積極的，越是集中的。

教養員和幼兒談話，可以促進他的音樂感受力，使成為更加自覺

① 為便利敘述起見，本書中把實施音樂教育工作的人一概稱之為“教養員”，不管他是專門音樂家或是教師。——原註。

② 見巴甫洛夫星期三座談會資料彙集，一九四九年版，第二卷第 565 頁。——原註。

的。教養員可用問題或簡短的解释來闡明音樂作品的內容，確定音樂的性質。

由此可知，用音樂藝術為手段來教育幼兒，首先必須注意發展幼兒積極地、情緒地、自覺地聽賞音樂的能力。

幼兒表演唱歌、音樂遊戲和舞蹈

音樂感受力的發展，是幼兒的音樂教育的主要部分。幼兒倘能積極地理解音樂，他唱起歌來一定唱得更好，伴着音樂而活動起來一定也更好。

唱歌是幼兒音樂教育最容易而又最重要的手段。幼兒的音樂才能最初表出在唱歌的過程中。一歲的嬰孩，已經能够發出聲音來答應母親的歌聲了。

幼兒又有活動的要求，所以應該為了音樂教育的目的而利用音樂的遊戲和舞蹈。

對於幼兒的唱歌和活動，應該提出怎樣的要求呢？

學齡前幼兒的歌曲、舞蹈、音樂遊戲的表演，不能稱之為藝術的。

但無論在幼兒的唱歌和活動中，其基本特色必須是富有表情。教養員領導課業時，務須使幼兒自覺地、積極地要求表達音樂的感情。例如，教養員和三四歲的幼兒唱拉烏赫維爾格爾所作曲的小鳥（見例二三）的歌。這愉快而輕鬆的小歌曲符合着活潑而靈敏的小鳥的形象。幼兒跟着教養員唱歌，模仿着他，表達出歌曲的愉快的特性，並且帶着生動的臉和愉快而頑皮的眼睛來表演。音樂的感情就表出在他們的自然而真誠的演唱中了。

教導幼兒的時候，必須漸漸地使課題複雜起來。例如，在“熊和兔子”的遊戲中，中班的幼兒必須表出緩慢地跨步而找尋兔子的熊的形

象(列比科夫作的音樂),活潑地跳躍的兔子的形象.在大班幼兒的音樂活動中,藝術的形象更為多樣,藝術的形象在音樂作品中逐漸發展.幼兒的表演就適應了它而複雜起來.

教幼兒富有表情地唱歌和活動,能幫助幼兒的創作想像力的發展.

創作才能的發展

用音樂藝術為手段來發展學齡前兒童的創作才能,是十分重要的任務.教養員在課業中宜採用幼兒能力所及的、能够喚起幼兒興味而使他們爭取主動的音樂.用音樂為手段來培養創作才能,必須首先訓練幼兒,使他們的唱歌和活動富有表情.必須努力培養幼兒,使他們能够表出主動性,能够表出自己對各種形象的態度.例如,幼兒手中高舉着花束或小旗,在莊嚴的節日的行列中行進.他們為音樂所鼓舞,一氣聯合在共通的感情中,然而每一個人都有他自己所特有的表情.每一個幼兒的動作都有他的個性的特色.

在音樂遊戲的過程中,幼兒的藝術創作的才能最容易發展.幼兒在音樂聲中遊戲,表現遊戲中的形象,最容易養成自覺地、獨立地行動的能力.

要使幼兒能够表現形象,必須系統地培養他們所應有的技能.

這樣,在幼兒的音樂表演的發展中和創作才能的形成中,教養員的領導任務便很明顯了.

培養幼兒對音樂的自覺態度

教養員必須發展幼兒對音樂的積極感受力.教養員掌握並指導他們的注意力,同時幫助他們理解所感受到的,幫助他們思考,比較,

使他們發生興味和好奇心。在這一類課業的過程中，大班的幼兒就會對音樂的內容產生自覺的態度，而培養出音樂的趣味。

幼兒能够在音樂中理解些甚麼呢？

幼兒熟識了周圍現實中的種種現象，體驗了音樂所表現的思想和感情。教養員把幼兒的注意力牽引到音樂的內容上，促使他們對音樂表示反應。在聲樂中，歌詞表出着內容的意義，可以喚起幼兒的思想，引起幼兒的問題。但對器樂曲的內容，也不可以任幼兒漠然無所感覺。幼兒容易理解並辨別音樂作品的特性，二部曲和三部曲的對比部的變化和交替，以及音樂表情的要素的多樣性。當然，即使是並不複雜的音樂作品，要年長的學齡前兒童在口頭上說出它的明顯表出的特性和情趣來，在他是感到困難的。但是當他跳舞、遊戲和唱歌的時候，就表示出他十分理解音樂所表達的趣味和感情。這一點是容易相信的，你只要觀察：幼兒何等熱心地唱節日的歌曲，他們何等富有表情地表現遊戲中、舞蹈中的形象，何等正確地聯繫了音樂性質的變更而變更自己動作的性質。

要養成幼兒對音樂的自覺態度，教養員必須教他們注意音樂表演的性質。教養員指出唱得好的幼兒來，又指出別的幼兒的表演的缺點來。他教幼兒們注意：扮演熊的幼兒在音樂聲中走走應該怎樣遲緩而笨重，扮演“雪片”的幼兒在活潑的音樂聲中動作應該如何輕快。

培養幼兒對音樂的自覺態度，有下列各種方法：

(一)用提問題及個別的指示來幫助闡明音樂的內容。例如：教幼兒注意節日的歌曲和活潑的進行曲及舞蹈的愉快的特性，注意抒情作品的悠閒的特性。

(二)令幼兒注意：在音樂作品的藝術形象中怎樣表現出現實的各方面。例如：令幼兒觀察進行中的少年先鋒隊隊員，以後他們聽見